行政执法结果信息公示表

执法主体	白庙子镇人民政府
执法对象	石建峰
执法类别	行政处罚
执法决定书文号	2023004
案件基本事实	2023年3月2日，镇综合行政执法局接到旗自然资源局移交图斑，石建峰未经批准非法占用白庙子镇旧圪太村土地修建住宅，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。
执法结论	责令退还非法占用的土地，限期7日内拆除和清理在非法占用的土地上新建的房屋和其他建筑、设施。